

中国氯碱工业协会

(2024) 协标委第 020 号

关于征求《氯醇法环氧氯丙烷新鲜水用量和废渣产生量核算方法》等两项团体标准意见和建议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《氯醇法环氧氯丙烷新鲜水用量和废渣产生量核算方法》和《氯醇法环氧氯丙烷新鲜水用量和废渣产生量核算方法》两项团体标准由中国氯碱工业协会立项，经编写单位起草和内部讨论修改，现已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为进一步做好标准制定工作，现将该团体标准的征求意见稿上网公示，广泛征求社会各方的意见和建议，请有关单位结合新鲜水和废渣的核算范围、核算方法等方面的工作，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并于 11 月 7 日前回复至标准起草工作组，起草组将意见整理汇总后，完成标准制定的后续工作。

联系人：范红波 手机：13502112736

邮箱：fhh@ccaon.com



附件 1：《氯醇法环氧氯丙烷新鲜水用量和废渣产生量核算方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 2：《氯醇法环氧氯丙烷新鲜水用量和废渣产生量核算方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

附件 3：《氯醇法环氧丙烷新鲜水用量和废渣产生量核算方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 4：《氯醇法环氧丙烷新鲜水用量和废渣产生量核算方法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

附件 5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表